

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1
十二、其他说明.....	21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1
(二) 其他.....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受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委托，承担卫生监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监督管理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及涉水产品、学校卫生、医疗服务市场、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计划生育和中医服务等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打击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的违法行为。查处违法行为，行使相关行政处罚权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和行政强制权。指导乡、镇、街道办事处卫生监督协管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设置4个股室，分别是：1、办公室；2、公共卫生和职业卫生监督股；3、医疗卫生监督股；4稽查股（传染病监督股）。

职能如下：

- 1、办公室,负责本单位日常事务工作。
- 2、公共卫生和职业卫生监督股负责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的监督和违法行为查处。
- 3、医疗卫生监督股承担全区医疗、中医服务、采供血、母婴保健等机构及其卫生技术人员执业行为的监管工作
- 4、稽查股（传染病监督股）承担单位内部卫生稽查工作，社会投诉、举报的受理、传染病防治等卫生监督工作。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3.14	453.14	2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3.14	本年支出合计	473.14	453.14	20.00
上年结转	20.0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73.14	支出总计	473.14	453.14	20.00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53.14	453.14					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14	453.14					20.00
21004	公共卫生	453.14	453.14					2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46.11	446.1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04	7.0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3.14	446.11	2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14	446.11	27.04
21004	公共卫生	473.14	446.11	27.0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46.11	446.1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0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04		7.04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3.14	473.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3.14	本年支出合计	473.14	473.1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0.0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73.14	支出总计	473.14	473.1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3.14	446.11	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14	446.11	7.04
21004	公共卫生	453.14	446.11	7.0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46.11	446.1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04		7.0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6.11	435.01	11.10
工资福利支出		397.82	397.8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61.82	161.82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3.95	23.9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8.30	108.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2.57	42.5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30	17.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1	2.8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93	2.93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8.14	38.1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0		11.1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0		8.3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专用材料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9	37.1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6.19	36.19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0	1.0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7.04	7.04				
2022年防控应急期间疫情一线工作人员补贴	7.04	7.0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00	20.00		
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20.00	20.00		
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中央)	20.00	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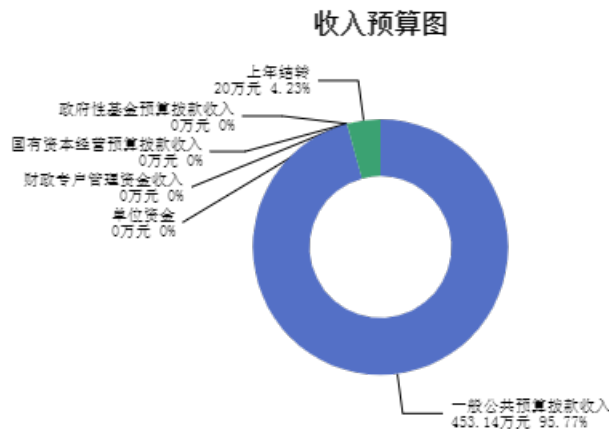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473.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53.14万元，上年结转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54.40万元，增加12.9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类支出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73.1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53.14万元，上年结转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54.40万元，增加12.9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类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473.1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3.14万元，占95.7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20.00万元，占4.2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473.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6.11万元，占94.29%；项目支出27.04万元，占5.7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73.1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73.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53.1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0.00万元。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473.1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53.14万元，比上年增加34.40万元，增加

8.22%。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53.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453.14万元，占100.00%。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46.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35.01万元，主要包括：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1.1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专用材料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采购情况。）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04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朔城区财政局 朔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印发《朔州市朔城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分类补贴办法》的通知（朔区财字[2022]421号）、《关于拨付全

《朔州市朔城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分类补贴资金的通知》（朔区财字[2022]385号），强化对防控一线人员的关心和关爱采取有效保障措施，鼓励一线防控人员全身心投入疫情防控工作，提高一线防控人员工资待遇。

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防控应急期间疫情一线工作人员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7-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38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3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强化对防控一线人员的关心和关爱采取有效保障措施,鼓励一线防控人员全身心投入疫情防控工作,提高一线防控人员工资待遇,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补贴23人,补贴51天;补贴资金总额70380元。					
立项依据		朔城区财政局 朔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印发《朔州市朔城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分类补贴办法》的通知(朔区财字[2022]421号)、《关于拨付全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分类补贴资金的通知》(朔区财字[2022]3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强化对防控一线人员的关心和关爱采取有效保障措施,鼓励一线防控人员全身心投入疫情防控工作,提高一线防控人员工资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强化对防控一线人员的关心和关爱采取有效保障措施,鼓励一线防控人员全身心投入疫情防控工作,提高一线防控人员工资待遇					
项目补助对象和补助政策		朔城区财政局 朔城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印发《朔州市朔城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分类补贴办法》的通知(朔区财字[2022]421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文件精神,事前计划事后监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强化对防控一线人员的关心和关爱采取有效保障措施,鼓励一线防控人员全身心投入疫情防控工作,提高一线防控人员工资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23人	数量指标		
			补贴天数	51天			
		质量指标	每人每天补贴标准	60元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总额	7038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收入提高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身心投入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保障全区人民生命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防疫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段兴旺	经办人: 李志强	联系电话:	13313490532	填报日期:	2023. 4. 1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止2022年底，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本单位）拥有车辆3辆，原值43.37万元。

2、房屋情况：

截止2022年底，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本单位）拥有房屋面积1400平米，原值396.59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底，朔州市朔城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本单位）占有使用其他国有资产原值51.24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